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深化公司治理，坚持科学决策，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积极贯彻实施董事会战略部署，有效推进各项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63,748.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8,596.4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16.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4.16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幅 92.73%。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积极参加各项培训，学习最新法律法规。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履行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审议议案 |
|----|------|------|------|
|----|------|------|------|

| | | | |
|---|--------------------|------------------|--|
| 1 |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 2025 年 1 月 16 日 |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提前履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2 |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 2025 年 4 月 28 日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3 |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 2025 年 8 月 18 日 | 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5 |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 2025 年 12 月 17 日 |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

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全面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审议议案 |
|----|----------------|-------------|-------------------------|
| 1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年2月7日 |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提前履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
| 2 | 2024年年度股东会 | 2025年5月20日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 3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年9月4日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4 |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年11月13日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职。在2025年度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发挥客观判断能力和决策能力，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同时，通过现场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实地考察等方式，加强公司各项工作的监管，推进公司经营能力的持续提升，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具体详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行使职权，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委员会名称 | 召开日期 | 会议内容 |
|----------|-------------|---|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2025年1月11日 | 沟通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重点及工作计划 |
| | 2025年4月25日 | 1.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
| | 2025年8月15日 |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内审报告》的议案 |
| | 2025年10月24日 | 1.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2025年12月15日 |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2025年1月15日 |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提前履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
| | 2025年1月17日 |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2025年4月25日 |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 | 2025年6月13日 | 1. 关于内部划转全资及参股孙公司股权的议案 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
| | 2025年12月12日 |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 2025年4月25日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 | | |
|--------------------|-------------|---------------------|
| 董 事 会 提 名 委 员 会 | 2025年10月24日 | 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依规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多样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保持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努力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未来发展战略的认知认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履职，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进一步落实经营目标考核责任制，推动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公司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一）持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密切关注监管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严格遵循监管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指导，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加

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保持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从而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

（四）加强学习培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